

证券代码：835063

证券简称：旺翔传媒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上海旺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：上海旺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	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：上海旺翔 数字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三条 公司经营范围：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各类广告，文化艺术交流策划，市场营销策划，文化传播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，电信业务，会务会展服务，经济信息咨询，网页设计，动漫设计，商务信息咨询，电脑图文设计、制作，企业形象策划，展览展示服务，销售针纺织品、文具用品、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，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	第十三条 公司经营范围：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各类广告，文化艺术交流策划，市场营销策划，文化传播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，电信业务，会务会展服务，经济信息咨询，网页设计，动漫设计，商务信息咨询，电脑图文设计、制作，企业形象策划，展览展示服务，销售针纺织品、文具用品、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，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。 数字内容制作服务（不含出版发行）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数据处理；电脑动画设计；基础软件服务；应用软件开发；大数据资源服务；互

	<p>联网销售（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）；互联网数据服务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</p>
<p>第一百七十三条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应体现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，客观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介绍和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。管理方式应当多渠道、多层次以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要工作。</p>	<p>第一百七十三条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应体现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，客观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介绍和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。管理方式应当多渠道、多层次以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要工作。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，应充分考虑股东合法权益，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。公司终止挂牌过程中应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，其中，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，公司应当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，通过提供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权益提供保护；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，公司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、积极协商解决方案，可以通过设立专门基金等方式对投资者损失进行合理的补偿。</p>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本次相关内容的修订，是为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，有利于公司管理制度的完善及日常工作的进行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旺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旺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6月28日